

证券代码：837954

证券简称：明旺橡塑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04 月【】日出具的“【】字（2018）第【】号”《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元，资本公积余额为【】元。

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审议该议案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0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尚需

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的方案以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04 月 23 日